

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 函

地址：100台北市中正區和平西路二段100
號5樓

承辦人：陳芊仔

電話：(02)23015569分機2142

傳真：(02)23011600

電子信箱：ccyu@ms.naif.org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中畜畜字第1120001866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補助要點乙份（【車攤】112年牛羊產業冷鏈補助要點-核備版.pdf）

主旨：檢送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112年「牛羊產業冷鏈設施設備
升級現代化計畫」國產牛羊肉冷鏈相關設施設備補助要點
乙份，惠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本(112)年「牛羊產業冷鏈設施設備升級現代化計畫」暨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本年7月7日農牧字第1120229493號函辦
理。

二、本案為補助項目為：

(一)車輛噸數3.5公噸(含)以下之國產牛、羊肉屠體運輸車輛
溫控車廂，每台車廂補助上限以1/2為原則，最高補助上
限新臺幣30萬元。

(二)國產牛、羊肉攤商溫控設備，每攤以補助1台具展示肉品
功能之溫控設備為主，最高補助上限新臺幣15萬元，如
無超出補助上限採實報實銷，倘超過補助上限則由攤商
負擔。

三、旨揭補助要點已公布於本會網站「補助獎勵專區」，網



址：<https://www.naif.org.tw/sr.aspx?v=GgsIJA>，惠請轉知。

四、若遇相關疑義者，請洽本會家畜組業務承辦人，聯絡電

話：02-23015569，陳小姐分機2142及涂小姐分機2232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經濟部中部辦公室、中華民國家畜肉類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養羊協會、桃園市養牛協會、台灣肉牛產業發展協會、福伯食品有限公司、雅勝冷凍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北區聯合電動屠宰場、桃園市肉品市場、台中市大安區肉品市場、陞輝食品股份有限公司、南投縣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、彰化縣肉品市場股份有限公司、雲林縣肉品市場股份有限公司、嘉義縣肉品市場、嘉義市肉品市場股份有限公司、臺南市肉品市場股份有限公司、臺南市肉品市場股份有限公司安南分場、高雄肉品運銷股份有限公司、高雄市岡山肉品市場、金龍屠宰場、高雄市鳳山區農會綜合市場（鳳山肉品市場旗山分場）、宜蘭肉品市場股份有限公司、花蓮縣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、臺東縣農產股份有限公司、金門縣肉品市場、金門縣牛隻屠宰場、澎湖縣肉品市場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本會行政組、家畜組

